

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

110學年度一年級新生轉介他校入學實施要點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3 年 7 月 8 日頒訂之「臺中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及入學實施要點」第四條規定辦理。
- 二、本校 110 學年度在籍新生人數已超過學校能招收班級人數最大數，學校依前開規定辦理學生入學資格審查，超額學生將依本辦法協助其轉介(免遷戶口)至鄰近學校入學就讀。
- 三、110 年經教育局協調，由本校鄰近學校協助安排轉介新生入學事宜。

各校能接受轉介新生人數預估如下：

學校名稱		與新高國小距離約	預估可接受轉介學生數
太平區	宜欣國小	1.8公里	以參與協調會學校 實際開出缺額為主
	新平國小	0.9公里	
	中華國小	2.2公里	
	太平國小	3.1公里	
東區	力行國小	2.5公里	
	進德國小	2.5公里	
	成功國小	2.7公里	
	樂業國小	3.2公里	
北屯區	北屯國小	2.8公里	
	僑孝國小	4.1公里	
北區	太平國小	4.2公里	

備註：家長可考量工作地鄰近或上班途中之學校缺額狀態，作為轉介入學之參考。因此，倘若家長希望轉介的學校沒有陳列於上表中，學校亦可協助詢問該校，若該校新生尚未滿額也可接受轉介。

- 四、本校協助經審查機制後未錄取就讀本校之新生，轉介至其他學校的作業時程如下：
 - (一) 家長於 110 年 4 月 15 - 17 日繳交新生入學審核資料。
 - (二) 依本校學生入學審查機制排定。
 - (三) 110 年 4 月 20 日於本校校網公告審核結果--錄取與轉介名單。
 - (四) 請轉介名單上之新生家長，注意以下轉介作業期程：
 1. 於 4 月 21 - 23 日下午 13:00 - 16:00，至本校教務處辦理轉介手續。
 2. 本校依家長填寫的轉介意願調查表(先前到校辦理審查登記時，已請家長填寫)，確認轉介學校。
 3. 持本校開立之轉介單，於三日內至轉介學校辦理入學報到手續。